

108 學年度教育部國教署補助本市準公共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

領 據

茲收到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8 學年度補助準公共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補助款

幼兒園名稱		金 額 (數字大寫)						
		百 萬	拾 萬	萬	仟	佰	拾	元
統一編號								
幼兒園地址		上列金額請以大寫(壹、貳、參、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、玖、零)表示						
匯款機構		請加蓋本局核備之幼兒園印信						
分行及代號								
匯款戶名	(需和存摺戶名相同一字不漏)							
匯款帳號	(需和存摺帳號相同一字不漏)							

* 請黏貼存摺封面影印本(能清楚辨識帳號及銀行代號)
如有臺銀帳戶，請檢附臺銀帳戶
請務必填寫分行名稱或代號

請向所屬銀行確認園方帳戶是否包含負責人姓名(尤其是使用郵局帳戶的幼兒園)，未能於封面顯示者請務必在影本上標註並蓋章。

承辦人：

會計：

園長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日期請務必填寫